

证券代码：300876
转债代码：12316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转债简称：蒙泰转债

公告编号：2025-044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蒙泰高新	股票代码	3008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少芬	林煜	
电话	0663-3904196	0663-3904196	
办公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电子信箱	zqb@gdmtxw.com	zqb@gdmtxw.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3,639,530.70	223,708,955.58	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799,472.24	-17,371,952.28	-9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851,832.82	-18,809,757.60	-10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734,698.02	-52,167,201.07	62.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21	-0.1810	-94.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21	-0.1807	-94.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2%	-2.07%	-2.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77,732,518.14	1,669,150,486.36	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66,130,559.37	799,929,045.90	-4.2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清海	境内自然人	38.25%	36,720,000.00	27,540,000.00	不适用	0.00
郭鸿江	境内自然人	18.00%	17,280,000.00	0.00	质押	17,000,000.00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3,600,000.00	0.00	不适用	0
郭丽双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00	0.00	不适用	0
郭丽如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00	0.00	质押	1,872,000.00
郭清河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00	0.00	质押	1,872,000.00
李镇明	境内自然人	1.89%	1,818,900.00	0.00	不适用	0
郭贤锐	境内自然人	1.50%	1,440,000.00	0.00	不适用	0
郭丽娜	境内自然人	1.20%	1,152,000.00	0.00	质押	1,152,000.00
蓝海荣	境内自然人	0.97%	931,0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郭清海先生与郭鸿江先生、郭贤锐先生、郭清河先生、郭丽双女士、郭丽如女士、郭丽娜女士、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未知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蓝海荣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31,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31,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蒙泰转债	123166	2022 年 11 月 02 日	2028 年 11 月 01 日	29,993.98	1.2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9.20%	47.35%
流动比率	1.31	0.89
速动比率	0.82	0.5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43	1.3
利息保障倍数	-0.85	-1.8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80	-7.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885.18	-1,967.48

三、重要事项

(一) 新增两项发明专利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新增两项发明专利授权，分别为“一种低助剂迁移率的聚丙烯纤维的制备方法”、“一种抗紫外回收餐盒聚丙烯纤维的制备方法”，2025 年 6 月 6 日新增一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锭子电机的冷却结构”。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蒙泰转债（债券代码：123166）转股期为 2023 年 5 月 8 日至 2028 年 11 月 1 日；最新有效的转股价格为 23.47 元/股。2025 年第二季度，“蒙泰转债”因转股减少 10 张，转成股份数量为 42 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共有 602 张“蒙泰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 60,200 元人民币），合计转成 2,324 股“蒙泰高新”股票。

（三）回购公司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

截至 2025 年 2 月 5 日，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已届满。截至 2025 年 2 月 6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68,6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1%，最高成交价为 19.7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6.11 元 /股，支付总金额为 1,199.57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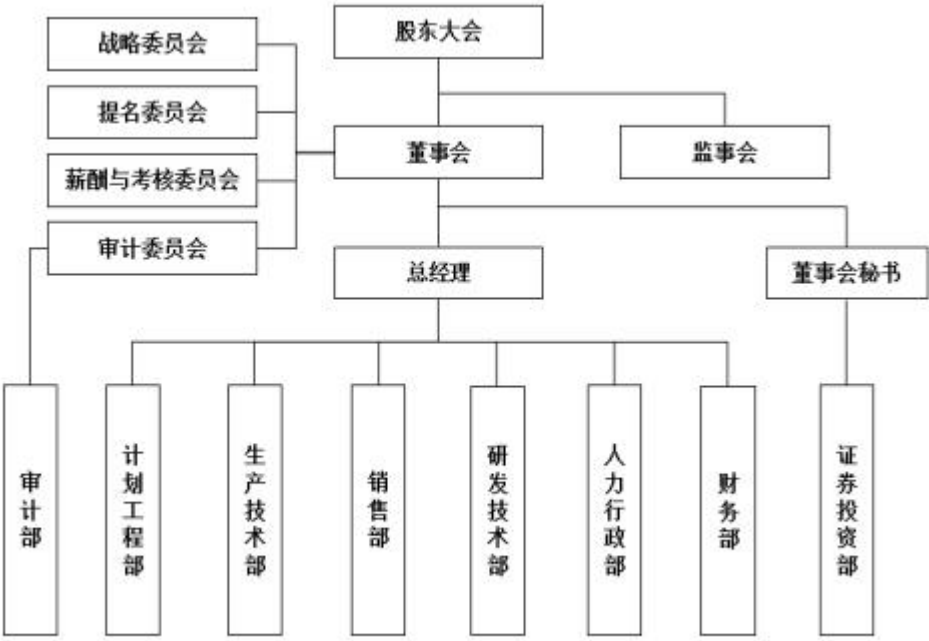
（四）参股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参股子公司揭阳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 12%股权，以人民币 4,051.61 万元价格全部转让给东莞源翼科技有限公司。揭阳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股权变更的相关登记手续并取得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登记通知书。东莞源翼科技有限公司已按约定支付转让款合计 4,051.61 万元。本次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揭阳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五）调整公司组织架构

为满足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现行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六）公司子公司上海纳塔为孙公司甘肃纳塔提供担保

为推进控股孙公司甘肃纳塔一期项目建设及设备采购，甘肃纳塔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分行（以下简称“工行张掖分行”、“甲方”）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借款。同时，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塔与工行张掖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甘肃纳塔上述借款额度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7,424 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七）公司特定股东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

1、持有公司股份 3,600,000 股的特定股东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2,859,49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占剔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3.00%）。

2、持有公司 50,000 股的董事会秘书朱少芬女士计划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2,5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占剔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0.0131%）。

3、持有公司 150,800 股的副总经理郑小毅先生，计划减持其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部分股份，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2,5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占剔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0.0131%）。

以上特定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已于 7 月 17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5 日、2025 年 7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